

建制促賦權政府可宣佈全港停工

民記倡修「風雨守則」 工聯要求立法 經民聯建議設應變基金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顏晉傑）上月超強颱風「山竹」襲港，全港各區交通出現大混亂。立法會內務委員會昨日舉行特別會議，討論「山竹」善後工作。多個政黨均讚揚政府事前準備充足，但卻批評翌日上班交通安排失當，有改善必要。民建聯鄭泳舜建議在特殊情況下，可授權行政長官把某個時間訂為特殊情況時期，並修改勞工處的颱風及暴雨警告下工作守則。工聯會一項調查亦發現，有打工仔因十號風球翌日未能上班而遭扣薪或扣假，要求政府立法，賦權勞工及福利局局長日後在同類情況發生時可宣佈全港停工。

在立法會內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上，民建聯陳克勤批評政府在沒有巴士和鐵路服務下，仍沒有就市民上班安排作出調整。民建聯鄭泳舜建議在特殊情況下，可授權行政長官把某個時間訂為特殊情況時期，並修改勞工處的颱風及暴雨警告下工作守則，更有效處理上班問題。

經民聯梁美芬則要求政府成立災難應變基金，及增加樹木辦資源，從人力、物力及技術上作出檢討和改善。

另有政黨計劃提出《2018年災難狀態條例草案》私人條例草案，條例建議行政長官及行政會議可在重大災難發生前後宣佈進入「災難狀態」，啟動災難應變委員會統籌救災的工作，並規定僱主在災難狀態下不能辭退缺勤員工，或扣減其工資。

近兩成人慘遭扣薪扣假

「山竹」襲港期間，行政長官林鄭月娥雖然公開呼籲僱主體諒未能上班的員工，但有打工仔仍因未能於風暴吹襲翌日上班，而遭僱主作出扣薪、扣假等處分。

工聯會昨日舉行記者會指出，上月以網上問卷訪問 690 名在職人士，發現 19% 受訪者受「山竹」吹襲影響而未能上班，最終被扣薪或扣假，當中更包括公務員。

政府人員協會主席馬志成表示，林鄭月娥雖然呼籲僱主體諒員工，政府作為全港最大僱主，應該帶頭向商界作出示範，但有個別部門主管最初仍依從部門內既定指引，向未能上班同事扣假，至協會介入後才取消有關決定。

大部分保安、清潔及飲食業的僱員在颱風吹襲時仍要上班。飲食業職工總會主席

郭宏興表示，大部分飲食業員工在惡劣天氣下如無法上班均會被扣薪，批評政府現時關於惡劣天氣工作安排的指引無助保障從業員，「有些公司會出通告，指雙方協議下，八號風球一定要上班，但其實工人不能逆老鬧意。」

保安「飛的」返工 巡邏戴定頭盔

保安員陳女士指出，「山竹」吹襲當日沒有公共交通工具行駛，她要乘的士上班，工作時更要如常到戶外巡邏，「我當時有做足安全措施，例如戴上頭盔，但巡邏時仍然受傷。」

她憶述當日環境十分惡劣，雜物亂飛，突然有雜物從後撞向她腳部，幸有同事捉緊她才不致跌倒。她指自己當日雖然受傷，但仍要繼續工作，翌日更要如常上班。

政府雖設有「緊急應變系統」處理天災等情況，詳列 30 個不同政策局及部門的職責，例如教育局局長有權宣佈學校停課，但勞工及福利局卻未有參與。

工聯會要求政府將勞務局加入該機制，立法賦權予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在天文台發出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及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的惡劣天氣及交通工具停駛等特殊情況時，可宣佈除緊急工種外其他僱員一律停工，規定僱主不能對因而缺勤或遲到僱員作處分，以保障僱員的職業安全。

工聯會權益委員會主任唐廣堯表示，87% 受訪僱員均贊成政府立法，因僱主有很多方法要求僱員上班或扣假，不立法賦予政府權力將無法解決問題。他並呼籲其他因為「山竹」吹襲而未能上班，最終受僱主處分的僱員向他們求助。



■工聯會建議立法賦予政府權力在惡劣天氣及交通擠塞等情況下宣佈停工。

香港文匯報記者顏晉傑攝

勞聯：應立法要求僱主提供交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

立法會內務委員會昨日開會之前，約 20 名勞聯成員到立法會示威區請願，他們批評部分僱主不理會實際情況，扣減在「山竹」吹襲期間及之後遲到或缺勤的員工工資、勤工獎，或扣減年假、法定假日、休息日，批評有關做法違反《僱傭條例》。他們要求特區政府盡快立法制訂《颱風及暴雨警告下的工作守則》，保障需在惡劣天氣下工作的僱員權益。

「山竹」令香港交通大癱瘓，勞聯指員工遲到或缺勤的情況在當日無可避免，認為今次事件反映現有的《僱傭條例》形同虛設，單靠僱主的自律未能確保僱員在惡劣天氣下工作的安全和權益，亦未能保障僱員在惡劣天氣後未能復工或需要停工的權益，要求政府立法制訂《颱風及暴雨警告下的工作守則》。



■勞聯昨日請願，要求政府立法保障需在惡劣天氣下工作的僱員權益。

勞聯建議，新法例應規定僱主在惡劣天氣下要為需要上班的員工提供接送服務或特別交通津貼、當值津貼及膳食安排，並期望法例可以確保僱員因惡劣天氣或其他不受控制的因素影響而缺勤或遲到時，不會被僱主扣減年假、法定假日、休息日、工資及影響勤工獎的發放。

勞聯同時要求政府立法規定僱主在黑色暴雨警告及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除下後，必須給予僱員最少兩小時返回工作單位，確保僱員不用在天氣狀況仍然惡劣情況下冒險外出上班。

張建宗：全方位檢視風災善後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上月超強颱風「山竹」襲港，全港各區交通出現大混亂。政務司司長張建宗昨日出席立法會內務委員會特別會議時承認，「山竹」破壞嚴重，風暴後部分交通未能及時恢復，致令有市民需長時間等候公共交通服務，政府完全明白市民的感受，亦知道坊間或工會有不少建議，政府會持謙虛與開放的態度，作全方位檢視。有議員指至今仍有不少塌樹未清理，促政府責成樹木辦統一管理。

張建宗於會上表示，「山竹」吹襲香港期間，十號颱風信號懸掛了 10 小時，是自 1999 年以來最長，造成的潮位也是有紀錄以來第二高，只比 1962 年襲港的颱風「溫黛」稍低；政府共收到逾 4 萬宗塌樹和 500 宗窗戶損毀報告，並有 458 人受傷、約 1,800 名市民要入住庇護中心，其帶來的嚴重及廣泛破壞是歷年罕見，善後工作的規模及難度亦較以往大，希望市民諒解。

他承認，當日有市民需長時間等候公共交通服務，情況有欠理想，惟這由於不少巴士線路被塌樹封閉，無法出車；東鐵線亦有塌樹倒在路軌上，需要時間清理，強調政府會吸取經驗及全面檢視相關機制和善後工作。

柯仔促設立樹木辦管理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柯創盛(柯仔)指出，風災發生已兩星期，至今仍有不少塌樹未清理，促政府責成樹木辦統一管理；亦有議員質疑市區栽種的是「盆景樹」，沒有空間讓樹根生長，關注政府會否重新檢視種樹的品種。

發展局局長黃偉綸表示，政府未來會開會討論補種樹木問題，但不會「塌一棵種一棵」，會同時檢視樹木的生長空間。

「山竹」吹襲期間多座大廈的玻璃外牆被吹毀，更有報道指紅磡海濱廣場二期的玻璃外牆厚度，均未達圖則要求的 6 毫米。

黃偉綸指出，根據《風力效應作業守則》要求，玻璃外牆可以抵禦十號風球以上的風力，屋宇署會檢討相關守則，又稱已向紅磡海濱廣場二期業主發出勘測令，須於下月 16 日前向屋宇署交報告。

千蜂牆外築巢 住户不敢開窗

新聞追追

超強颱風「山竹」襲港滿目瘡痍，連蜜蜂亦因塌樹令蜂巢損毀四處整人，1 天內有 14 名市民被螫求醫。近年「巨蜂」入侵民居時有發生，土瓜灣就有大廈外牆近月出現 3 呎高蜂巢，內有約千隻攻擊性強的「黑胡蜂」，住戶在炎夏不敢開窗，有途人曾遭蜂螫，大廈法團多次向食環署求助不得要領，終靠區議員找來熱心人士資助聘請滅蟲公司收拾殘局；法團主席狠批署方處事官僚，拒幫市民解困。滅蟲業界則表示，事件反映署方方針改變，現以跟進鼠患及蚊蟲為主，較少安排人手處理蜂巢問題。

體積十年一遇 毒性強可殺人

「山竹」登陸本港前一天，土瓜灣安居樓氣氛緊張，警員封鎖大廈對出馬路，兩名配有「重型裝備」的滅蟲公司職員急步入大廈，並在高層單位外穿上全套保護衣及綁上安全帶後，就俯身出窗，用高壓槍瞄準繫於冷氣機底約 3 呎高蜂巢狂噴殺蟲藥，接着再以長矛刺散蜂巢，蜂巢碎片直墮 2 樓平台。黑胡蜂沾藥後昏死，倖存的則受驚亂竄，一時間漫天黑蜂。

操刀的滅蟲師傅翟先生坦言：「個巢(大到)好誇張，係十年一遇！」他估計該蜂巢已築起半年至 9 個月，內有近千隻黑胡蜂，「佢哋攻擊性強，針正啲對毒素敏感嘅人會休克甚至死亡。」

早在兩個多月前，安居樓高層戶看見有黑胡蜂飛入屋，查看下才發現同幢有單位的

冷氣機底出現巨型蜂巢，急向法團報告。兼任保安員的法團主席駱先生求助食環署，署方派員視察，以外牆沒腳位讓員工滅巢為由，拒絕提供協助，但隨行的外判滅蟲公司職員稱可使用雲梯，有信心可辦妥。

駱達聯絡消防處獲答允借出雲梯滅巢，但食環署未有理會，即使他再找當區區議員及立法會議員跟進，署方仍拒伸援手。

一直跟進事件的九龍城區議員林博只有在區議會會議上就此事質詢署方代表，官員承諾若有需要可提供協助，但未有落實時間表。林博擔心黑胡蜂螫人可致死，與法團權衡輕重後，決定找熱心人士資助聘請滅蟲公司除巢。

食環拒幫手 被批處事官僚

「唔明點解要到上到區會白紙黑字投訴，食環先話肯做嘢，處理完全唔掂！」林博指黑胡蜂乃自然蟲害，且帶危險性，安居樓雖有法團但沒管理公司，難明署方為何拒幫街坊除蟲害，對署方很失望。而為蜂巢四出奔波的法團主席駱先生亦批評署方卸責，處事官僚拒幫市民解困，「咁小事都做唔到，香港仲可以做乜？」

香港殺蟲業協會會長蔡炳然稱，私人樓宇倘現蜂巢，食環署通常會要求設有管理公司的大廈自行處理，但若遇緊急情況，署方應有責任先提供協助，事後再考慮是否追收費用；「廠家係問責年代，部門少做少錯，好多嘢唔敢去搞，效率有以前咁好。」 ■圖/文：香港文匯報專題組



■黑胡蜂遭殺蟲藥噴灑後昏死，屍骸遍地。



■蜂巢遭特製長矛刺毀後散滿一地。

食環：宜由專家處理

土瓜灣安居樓居民連月飽受蜂巢威脅，食環署袖手旁觀挨批。該署回覆香港文匯報查詢時承認，署方今年 8 月曾接獲涉事大廈出現蜂巢的查詢個案，並派員前往視察，發現該廈 14 樓外牆一部冷氣機底部有一個蜂巢。由於必須在外牆高空進行除蜂工作，署方考慮到員工安全，故未能提供有關服務，已建議該廈業主立案法團聘私人滅蟲公司處理。署方發現有關蜂巢其後已被移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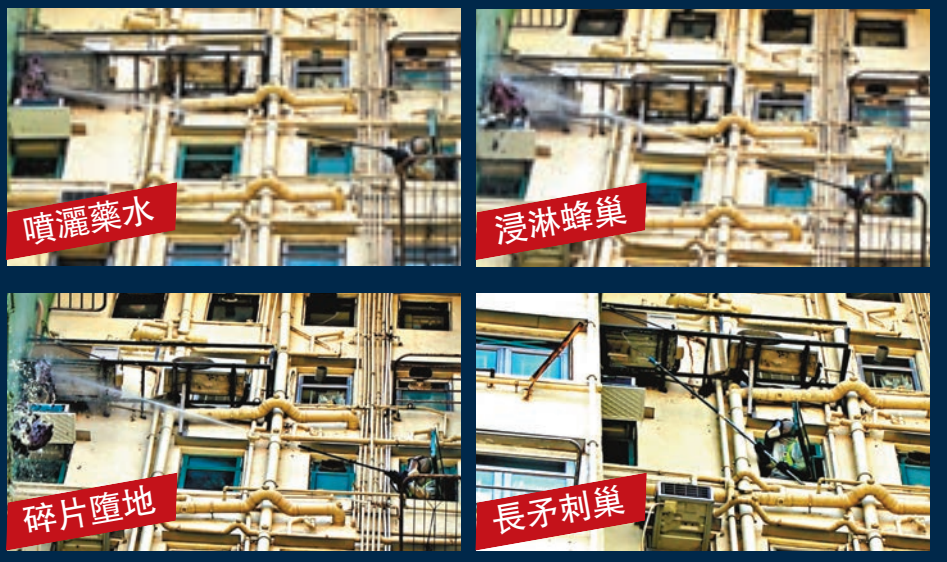
食環署續指，根據記錄該署自 2014 年至今年 8 月，共接獲 1.6 萬多宗與蜂有關的求助個案。

一般而言，該署接獲個案後會派員到場視察，並會視乎現場情況採取適當行動，或轉介相關部門跟進。

該署指市民如有需要，可向私人滅蟲公司尋求協助，解決私人地方的蟲害問題。

消防處則指，市民倘發現蜂巢，該處會因應其他政府部門要求而出動協助移除，協助範圍主要是提供備有升降台的消防車，以運送有關政府部門人員到高處進行移除蜂巢的工作。

拆蜂巢連環圖



醫生：被螫嚴重過敏可致命

山竹襲港期間大埔塌樹處處，區內不少蜂巢疑跟大樹倒塌，導致群蜂受驚，突四處亂竄攻擊途人。

在打風期間，有網上社交平台及通訊程式曾瘋傳，在大埔廣福道街頭，有多名市民遇上蜂螫受傷。而大埔那打素醫院接受傳媒查問時證實，該院在 1 天內共有 14 名市民被蜂螫傷，自行到該院急症室求醫，所有傷者在治療後出院。

有急症室醫生估計，打風塌樹或令蜂群失去蜂巢，在受驚下群起出動針螫途人。他指市民被蜂螫傷會引致局部紅腫及疼痛，但若患者對毒素有嚴重過敏，可能會危及生命。

一般情況下，市民被蜂螫傷，須盡快拔走蜂針，以防毒素流入患處，引致傷口加劇疼痛，並以冰敷患處，若徵狀持續未有改善，應馬上求診。

高危蜂種 能連螫目標

巨型蜂巢驚現鬧市民居，估計內有近千隻黑胡蜂，蜂巢體積之大被形容為十年一遇。香港殺蟲業協會會長蔡炳然指，相對於蜜蜂或其他黃蜂，黑胡蜂屬較危險的蜂種，牠們防衛性高，若見人行近蜂巢，或視為威脅而作出攻擊，但與蜜蜂不同，黑胡蜂螫人後不會死亡，能連續螫叮目標，故危險性甚高。

蔡表示，在高空地方清除蜂巢難度較高，師傅首要注意安全，安全帶、口罩、眼罩、手套及保護衣等裝備缺一不可，或需出動高台車甚至搭棚作配合，萬事俱備就用具擊倒性的殺蟲藥噴射蜂巢，確認多數胡蜂死亡即可剷滅蜂巢。

蔡說，大多數蜂種會在冬天死亡，一般只有蜂后可保命捱過嚴冬，夏秋兩季是蜂最常出沒的日子。

10月4日(第18/113期)攞珠結果

13 19 34 35 45 46 27

頭獎：—

二獎：—

三獎：\$52,130 (102注中)

多寶：\$11,976,147

下次攞珠日期：10月6日